

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 2017 年 10 月 22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，2017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以传真形式召开，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，发出表决票 3 张，收回有效表决票 3 张。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在保证全体监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本次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第三季度资产核销及转销的议案》

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第三季度资产核销及转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资产核销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。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第六届监事会同意公司对上述资产进行核销及转销。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表决通过，同意的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%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5），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表决通过，同意的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%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10月30日